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Netcom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有關根據特別授權認購股份之通函(「通函」)，以及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或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認購事項及授出特別授權之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239,368,382股。認購方、其聯繫人及彼等任何一致行動人士(包括天圖)於1,809,963,213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2.69%)中擁有權益，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4條就決議案放棄並已經放棄投票。此外，誠如通函所述，梁先生及其聯繫人已表示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梁先生及其聯繫人於10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36%)中擁有權益，已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329,405,169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i)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ii)於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決議案或放棄投票；及(iii)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其文本載於通函。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所代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授出特別授權。	355,723,450 (100%)	0 (0%)

由於決議案獲超逾50%之票數表決贊成，故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負責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毅文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毅文先生及武衛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偉倫先生、齊紀先生及鉉紅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全體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登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netcomtech.com內。